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4  
债券代码:113668 债券简称:鹿山转债

##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获得补助金额:人民币7,886,269.14元。

●对相关损益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本次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得的补助均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的会计处理及对当期损益的影响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鹿山新材料有限公司、广州鹿山先进材料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鹿山新材料(盐城)有限公司在2023年3月29日至2023年11月16日期间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7,886,269.14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5.94%。

(二)补助明细情况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
1	2023年3月	收益相关	250,000.00	0.33
2	2023年3月	收益相关	50,000.00	0.07
3	2023年5月	收益相关	63,263.00	0.08
4	2023年6月	收益相关	6,280,539.00	7.09
5	2023年6月	收益相关	15,000.00	0.02
6	2023年7月	收益相关	194,569.48	0.23
7	2023年10月	收益相关	1,307,827.69	1.53
8	2023年11月	收益相关	612,146.26	0.69
	合计		7,886,269.14	10.94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本次获得的补助共计人民币7,886,269.14元,均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全部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的会计处理及对当期损益的影响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23-067

##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君兴农业”)通告,获悉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质押名称	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办理质押	质押日期	质押期限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质押名称	40,000,000	0.92%	3.24%	否	2023.11	2028.12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补充质押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君兴农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比例
君兴农业	403,250,127	32.69%	208,000,000	51.73%	16.91%	208,000,000	100%	0	0.0%
烟台金岭矿业有限公司	926,609	0.08%	0	0.00%	0.00%	0	0%	0	0.0%
合计	151,180,633	12.26%	50,000,000	33.08%	4.0%	50,000,000	100%	0	0.0%

注:截止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君兴农业累计质押股份208,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51.7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6.91%,其一致行动人招远市金岭矿持有股份926,609股,杨致敏持有股份151,180,633股,累计质押股份50,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33.0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0%。

1.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补充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不存在平仓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数据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云维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21

##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管理人账户提存公司股票进行拍卖处置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本公告日,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项账户持有公司债券债项云维股份股票2,209,0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公司管理人对该笔股票进行网络公开拍卖。

●本次拍卖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登记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昆明中院”)于2016年8月23日裁定受理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维股份”或“公司”)重整,并于2016年11月21日依法裁定批准《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终止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规定,出资人权益调整方式为按照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且全体股东同比例无偿让渡转增股份的30%,共计让渡184,870,500股存放于“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项账户”(以下简称“管理人账户”),用于按照重整计划的约定清偿债权人。提存股份如有剩余,根据《重整计划》规定由管理人处置,处置资金用于云维股份的生产经营和债权债务清偿。近日,公司管理人根据《重整计划》将提存在管理人账户中债项剩余的2,209,067股云维股份股票委托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auction.kcm.com/bankrupt.html>)以网络公开拍卖形式进行公开处置,拍卖成交后所得价款将用于公司后续经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拍卖的依据

公司管理人组织实施本次拍卖的依据为:《重整计划》第三条“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之第三“出资人权益调整的方式”规定“以云维股份现有总股本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共计转增61,623.50万股/最终转增的准确股份数由中登公司实际转增的数量为准”。转增后,云维股份总股本为61,623.50万股增至123,247.00万股。全体股东同比例无偿让渡资本公积转增股份的30%(全体股东实际让渡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3-143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的公司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3.00元/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回购方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9)。《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40)。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四、二十六条的规定,本次回购事项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

证券代码:603910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3-083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02转债

##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23年11月1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52,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5.17%,购买的最高价为11.28元/股,最低价为11.96元/股,总支付金额为8,894,762.2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2000万元(含)~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2023年9月4日至2024年3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自回购方案通过后,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证券代码:603910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3-083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02转债

##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23年11月1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52,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5.17%,购买的最高价为11.28元/股,最低价为11.96元/股,总支付金额为8,894,762.2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2000万元(含)~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2023年9月4日至2024年3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自回购方案通过后,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证券代码:603910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3-083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02转债

##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23年11月1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52,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5.17%,购买的最高价为11.28元/股,最低价为11.96元/股,总支付金额为8,894,762.2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2000万元(含)~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2023年9月4日至2024年3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自回购方案通过后,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证券代码:603910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3-083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02转债

##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23年11月1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52,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5.17%,购买的最高价为11.28元/股,最低价为11.96元/股,总支付金额为8,894,762.2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2000万元(含)~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2023年9月4日至2024年3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自回购方案通过后,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证券代码:603910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3-083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02转债

##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23年11月1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52,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5.17%,购买的最高价为11.28元/股,最低价为11.96元/股,总支付金额为8,894,762.2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2000万元(含)~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2023年9月4日至2024年3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自回购方案通过后,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证券代码:603910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3-083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02转债

##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23年11月1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52,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5.17%,购买的最高价为11.28元/股,最低价为11.96元/股,总支付金额为8,894,762.2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2000万元(含)~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2023年9月4日至2024年3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自回购方案通过后,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证券代码:603910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3-083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02转债

##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23年11月1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52,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5.17%,购买的最高价为11.28元/股,最低价为11.96元/股,总支付金额为8,894,762.2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2000万元(含)~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2023年9月4日至2024年3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自回购方案通过后,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3-108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申请年度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公司关联方:天津长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供应链”)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为北京长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供应链”)向天津供应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授信额度为95,000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向天津供应链提供担保额度共16,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满足天津供应链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天津供应链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人民币5,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2023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涉及的授信事项包含在上述议案内,已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工商信息及财务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天津长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重庆道以南、呼伦贝尔路以西铭南中心1号楼-2-7-610(众创商务秘书服务(天津)有限公司托管第361号)  
法定代表人:孟庆文  
注册资本:3,000万元(元)  
成立时间:2021年11月08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汽车零部件零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二手车经销;二手车鉴定评估;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天津供应链资产总额为28,215,437.15元,负债总额为8,223,306.47元,资产净值为19,992,030.68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46,570,945.22元,净利润为-9,399.38元(经审计)。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3-108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申请年度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公司关联方:天津长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供应链”)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为北京长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供应链”)向天津供应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授信额度为95,000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向天津供应链提供担保额度共16,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满足天津供应链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天津供应链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人民币5,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2023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涉及的授信事项包含在上述议案内,已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工商信息及财务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天津长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重庆道以南、呼伦贝尔路以西铭南中心1号楼-2-7-610(众创商务秘书服务(天津)有限公司托管第361号)  
法定代表人:孟庆文  
注册资本:3,000万元(元)  
成立时间:2021年11月08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汽车零部件零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二手车经销;二手车鉴定评估;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天津供应链资产总额为28,215,437.15元,负债总额为8,223,306.47元,资产净值为19,992,030.68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46,570,945.22元,净利润为-9,399.38元(经审计)。

证券代码:603910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3-083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02转债

##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23年11月1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52,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5.17%,购买的最高价为11.28元/股,最低价为11.96元/股,总支付金额为8,894,762.2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2000万元(含)~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2023年9月4日至2024年3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自回购方案通过后,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证券代码:603910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3-083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02转债

##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23年11月1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52,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5.17%,购买的最高价为11.28元/股,最低价为11.96元/股,总支付金额为8,894,762.2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2000万元(含)~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2023年9月4日至2024年3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自回购方案通过后,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3-126  
债券代码:127058 债券简称:科伦转债

##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5日以电话和电子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7日在成都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圣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决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圣明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与表决,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前赎回“科伦转债”的议案》,同意在本次股东大会不行使“科伦转债”的有条件提前赎回权,不提前赎回“科伦转债”。同时,决定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3个月内(即2023年11月18日至2024年2月17日)“科伦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时,均不行使“科伦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科伦转债”。以2024年2月17日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科伦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再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行使“科伦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不提前赎回“科伦转债”的公告》(2023-127)。

备查文件:

经公司董事会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3-126  
债券代码:127058 债券简称:科伦转债

##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5日以电话和电子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7日在成都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圣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决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圣明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与表决,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前赎回“科伦转债”的议案》,同意在本次股东大会不行使“科伦转债”的有条件提前赎回权,不提前赎回“科伦转债”。同时,决定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3个月内(即2023年11月18日至2024年2月17日)“科伦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时,均不行使“科伦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科伦转债”。以2024年2月17日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科伦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再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行使“科伦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不提前赎回“科伦转债”的公告》(2023-127)。

备查文件:

经公司董事会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910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3-083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02转债

##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23年11月1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52,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5.17%,购买的最高价为11.28元/股,最低价为11.96元/股,总支付金额为8,894,762.2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2000万元(含)~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2023年9月4日至2024年3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自回购方案通过后,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证券代码:603910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3-083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02转债

##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23年11月1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52,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5.17%,购买的最高价为11.28元/股,最低价为11.96元/股,总支付金额为8,894,762.2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2000万元(含)~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2023年9月4日至2024年3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自回购方案通过后,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3-127  
债券代码:127058 债券简称:科伦转债

##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科伦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自2023年10月30日至2023年11月17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科伦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16.04元/股)的130%(含130%,即20.85元/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触发“科伦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不行使本次提前赎回“科伦转债”的权利,并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后3个月内(即2023年11月18日至2024年2月17日),如再次触发“科伦转债”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均不予行使提前赎回权利。

一、“科伦转债”的基本情况

1、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55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发行了3,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00,0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356号”文同意,公司3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4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科伦转债”,债券代码“127058”。

根据相关法规和《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3月24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年9月26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3年3月17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利息款项不另计息)。“科伦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7.11元/股。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3-127  
债券代码:127058 债券简称:科伦转债

##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科伦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自2023年10月30日至2023年11月17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科伦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16.04元/股)的130%(含130%,即20.85元/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触发“科伦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不行使本次提前赎回“科伦转债”的权利,并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后3个月内(即2023年11月18日至2024年2月17日),如再次触发“科伦转债”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均不予行使提前赎回权利。

一、“科伦转债”的基本情况

1、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55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发行了3,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00,0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356号”文同意,公司3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4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科伦转债”,债券代码“127058”。

根据相关法规和《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3月24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年9月26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3年3月17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利息款项不另计息)。“科伦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7.11元/股。

证券代码:603910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3-083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02转债

##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23年11月1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52,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5.17%,购买的最高价为11.28元/股,最低价为11.96元/股,总支付金额为8,894,762.2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人民币2000万元(含)~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2023年9月4日至2024年3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自回购方案通过后,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证券代码:603910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3-083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02转债

##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23年11月1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52,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5.17%,购买的最高价为11.28元/股,最低价为11.96元/股,总支付金额为8,894,762.25元(不含